

2022 年潜江市自然资源工作要点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，以及自然资源部和省厅具体安排，紧紧围绕市党代会和“两会”提出“1155”发展目标，以党建为统领，抓改革、促发展、重保护、强队伍，坚持“拼抢实”的工作状态和作风，全面完成年度工作任务，为“冲刺五十强、建设新潜江”提供坚强自然资源要素保障，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。

一、全力服务经济社会发展

1. 强化国土空间规划引领。按照部、省厅部署和时间节点要求，完成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以及村庄规划编制工作，完成各专项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衔接。进一步提高中心城区首位度，完善国家级化工园区总体规划和产业规划、南片智能制造聚集区产城融合发展规划、服装产业园、现代农业示范产业园以及泰丰片区控规和城市设计，构建更加科学系统的规划体系。

2. 强化自然资源要素保障。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、引导项目落，统筹使用新增计划和存量指标，保障各类项目用地。科学编制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，确保 3 年内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和项目用地保障。按照政府工作报告要求，围绕中心城区（经营性用地）和南部（总口、杨市）、北部（王场、泽口、竹根滩）为重点，完成年度土地储备及供应计划，保障全市重点基

基础设施、重点区域、重点项目落地。完成矿产资源“十四五”规划编制，科学开发利用矿产资源。

3. 落实乡村振兴要素支撑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进一步落实支持乡村振兴政策体系。以村庄规划为引领，强化土地要素对乡村产业发展的支撑作用，国土空间规划安排不少于10%的建设用地指标保障潜江龙虾、半夏以及乡村旅游等乡村产业发展用地和一、二、三产业融合发展用地。加快推进全域国土综合整治、增减挂钩、占补平衡等项目，支持美丽乡村建设。

二、全面深入优化营商环境

4. 深化工建项目审批制度改革。加快推进新增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，严格落实“净地”出让，进一步完善土地出让控制性指标，制定标准地出让“3+X”控制性指标，配合完成区域性统一评价。完善豁免清单，持续实行工程规划许可“豁免制度”，推动跨部门并联审批，深入推进“拿地即开工”“五证同发”审批模式。全面推进“多测合一”，建立“多测合一”工作考评机制，推进测绘结果共享互认，全流程开展“多测合一”工作。

5. 优化不动产登记制度。深化“互联网+不动产登记改革”推进更多事项“一网通办”，提升不动产登记网办服务覆盖面和便利度，进一步增加登记窗口进驻商业银行和金融机构网点数量，强化不动产登记与金融机构协同服务。继续压缩不动产登记时限，推动企业间不动产转移登记时限达到“190”标准。

全面推广水电气一体化过户，探索网络、有线电视过户等相关业务的联动办理模式。持续深入推进“交房即交证”改革，推行二手房转移登记纳税缴费全程网办。探索总结工业用地不动产宗地分割登记，进一步扩大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应用覆盖面。

6. 全面提升服务效能。逐步完善规委会、土委会决策议事规则，进一步简化项目决策程序和时限。认真开展“早春行动”“夏秋攻势”“决胜冬季”用地保障行动，深入开展用地服务“金牌店小二”活动，建立秘书单位代办制度，按照项目开工条件准备、项目出证实施两个阶段，全程提供代办帮办服务。认真落实项目用地限期办结制度，制定项目用地清单、倒排工期，指定专人每周进行督办，确保项目及时报批。深入开展企业服务走访活动，主动协调解决金澳科技发展问题。全面完成招商引资各项工作任务。

三、全面修复保护自然资源

7. 严守耕地红线。严格执行耕地保护目标考核，逐级签订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，实行党政同责、终身追责，落实耕地保护红黄牌制度。全面开展新一轮永久基本农田划定。加大本级增减挂钩、占补平衡项目立项实施力度，提升地方耕地指标储备，完成耕地专项调查评价，研究制定“进出平衡”管理机制并落实到位。加大土地卫片执法整改工作力度，认真排查、整治耕地“非农化”问题图斑，持续整改年度土地例行督察反馈问题。坚决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，强化耕地卫片执法，

对新增违法行为实行“零容忍”。保持对打击违法用地行为的高压态势，确保违法占耕比控制在 5% 以内。全面完成省委巡视涉粮安全反馈问题整改。

8. 强化自然资源生态修复。完成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，持续推进绿色矿山建设，积极争取矿山生态修复专项资金开展矿山修复。制定并实施好长江岸线“留白”“留绿”专项行动方案。科学推进国土绿化，完成造林 1.4 万亩，其中天然林保护与营造林项目建设 0.5 万亩、中央财政造林补助项目 0.54 万亩。积极开展森林城镇、森林乡村建设，力争新增省级森林城镇 1 个，省级森林乡村 2 个。督促检查和考核各级林长制执行情况，全面落实党政领导干部保护发展森林资源目标责任。推动森林督查反馈问题整改，严厉打击乱砍滥伐等破坏森林资源行为，确保森林覆盖率、森林蓄积量等指标稳中有升。全面完成中央、省环保督查发现反馈问题整改。

9. 加快推进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实施。以国土空间规划为引领，编制全市全域国土综合整治专项规划，建立项目库。出台全域国土综合整治管理办法，规范项目立项和实施、验收等全过程管理。认真谋划好南部片区以及全市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，加快实施高石碑、龙湾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。以实施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为措施，编制王场、泽口竹根滩永久基本农田调整方案，启动并实施王场、泽口竹根滩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，解决北部片区发展用地空间。

四、全面提升自然资源管理水平

10. 深入实施“亩产论英雄”。逐步完善“亩产论英雄”考核体系，完成年度园区和工业企业“亩产论英雄”考核榜。推动本级发改委、财政等多部门参与，落实达产验收考核。持续实施新增工业用地“增容 2.0”工程，按照要求落实节地评价工作，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。加大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处置消化处置力度，完成年度消化处置任务。配合市领导小组，完成南部片区（总口、杨市）存量建设用地清理处置，进一步盘活存量建设用地。制定实施中心城区工业用地“退二进三”实施意见，进一步优化城区产业结构和空间布局。

11. 实施自然资源资产统一管理。按照全省统一时间要求，完成全市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工作。持续开展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，统筹做好与河湖确权、林权登记等相关数据汇总。持续深入开展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化解，进一步提升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。配合做好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工作。

12. 强化自然资源基础服务能力。整合自然资源调查监测各类基础数据，加强三调成果应用。完成 2021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和 2022 年地理国情监测工作。组织开展林、草、水、湿等自然资源专项调查监测评价。实施基础测绘“十四五”规划，加强涉密基础测绘成果管理，做好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、地图市场监管。落实测绘成果汇交制度。进一步推进应急测绘保障体系建设，完成应急测绘保障方案制定。

13. 提高自然资源法制工作水平。依托“6·25”“12·4”等重要时间节点，认真做好“八五”普法宣传。加强执法人员教育管理，全面实施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。认真做好依申请公开、行政复议和应诉等工作。强化法律服务，做好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和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。切实做好常态化扫黑除恶及信访维稳工作，配合做好“9·12”专案资产处置工作。确保人大建议和政协提案主办件见面率和满意率均达100%。

14. 提升自然资源防灾减灾能力。推进全国第一次自然灾害风险普查、森林火灾风险和地质灾害风险专项普查、全市森林草原湿地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普查，形成高质量普查成果。落实“四位一体”网格化管理机制，开展地质灾害隐患巡查和风险研判，及时发布风险防范信息。做好年度防汛抗旱以及相关灾害性天气防范工作。以美国白蛾、杨树舟蛾和天牛为监测重点，加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监测力度，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15%，无公害防治率达到90%以上。严格落实森林防火责任，加强重点时段、重点地段火灾隐患排查和巡查，强化野外用火管理，全年森林火灾率控制在0.9%以内。

五、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

16. 全面加强党的领导。坚持党要管党、全面从严治党，进一步强化党组成员驻点联系责任。引导各支部和广大党员干部坚持“两个确立”，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持续抓好思想理论武装，落实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，定期举办“科长论

坛”，加强干部职工业务知识培训。巩固拓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并形成常态化、长效化机制。进一步优化基层组织建设，认真落实支部主题党日活动，严肃党内政治生活。

17.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“一岗双责”。开展党风廉政宣教月活动。持续深化自然资源领域廉政风险点再排查再梳理，精准运用“四种形态”特别是“第一种形态”强化党员干部日常教育管理。推进开发区腐败问题清理整治。重点加强资源配置、行政审批、工程建设、行政执法等领域监督检查，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机制建设，确保干部队伍不出事能干成事。持续纠治整改巡察、审计、检查发现的突出问题，依法依纪追责问责。

18. 加强意识形态和文明建设。强化思想政治引领，着力促进民族团结、维护宗教领域稳定，做好民营经济、党外知识分子和新社会阶层人士以及港澳台侨、海外统战工作。制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清单，层层压实意识形态主体责任，按月开展意识形态风险排查上报。紧盯党的二十大等重要节点，做好舆情引导工作。全面落实党员干部“双报到双服务”积分制管理。充分发挥工、青、妇在创文和志愿者服务方面的先锋作用，做好专业技术人才培养和职工素质提升，激发干部职工干事创业热情。组织干部职工深入包保社区（路段）开展文明创建、疫情防控等志愿者服务。完成文明城市创建活动各项任务。

19. 进一步规范机关管理。开展信访矛盾排查，落实领导包案、接访、约访、回访制度，不断提高信访群众满意度。全

面落实国家安全、平安潜江建设、社会治理责任。抓好保密工作，确保计算机网络安全，确保不发生失泄密现象。严格财务收支管理，坚持节俭过日子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。认真迎接好经济责任审计工作。完成年度督查考核各项任务。完成局属机关大院住宿小区水改。毫不放松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。

20. 大力推进系统自身改革。全面抓好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，加强干部日常监督管理，进一步激励干部履职尽责。迅速落实事业单位岗位设置，稳步推进事业单位改革。进一步整合基层站、所（分局）力量，提升基层工作服务水平。启动国有森工企业改制和养老保险工作。加大年轻干部培养力度，将想干事、能干事、干成事的干部选拔到重要岗位上来。不断优化干部队伍年龄及专业结构，进一步加强干部职工队伍作风建设，打造一支“信念坚定、为民服务、勤政务实、敢于担当、清正廉洁”的高素质队伍。